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審計委員會已審閱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核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除特別註明外，本公告數據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於本公告，「我們」指本公司，如文義另有所指則為本集團。本公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四捨五入調整，或約整至小數點後一或兩位數。如任何表、圖或其他方式所示的總數與所列數額的總和有不符之處，皆為約整所致。

#### 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1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業績</b>				
收入	2,061,455	-	2,061,455	不適用
經營利潤(虧損)	802,332	(123,001)	925,333	不適用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836,834	(102,201)	939,035	不適用
期內利潤(虧損)及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937,133	(102,201)	1,039,334	不適用
<b>每股盈利(虧損)</b>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利(虧損)(按人民幣計算)	3.79	(0.46)	4.25	不適用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b>財務狀況</b>				
非流動資產	2,022,380	1,327,430	694,950	52.35%
流動資產	8,229,157	5,420,643	2,808,514	51.81%
總資產	10,251,537	6,748,073	3,503,464	51.92%
總權益	7,016,381	6,070,854	945,527	15.57%
非流動負債	417,098	264,366	152,732	57.77%
流動負債	2,818,058	412,853	2,405,205	582.58%
總負債	3,235,156	677,219	2,557,937	377.71%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251,537	6,748,073	3,503,464	51.9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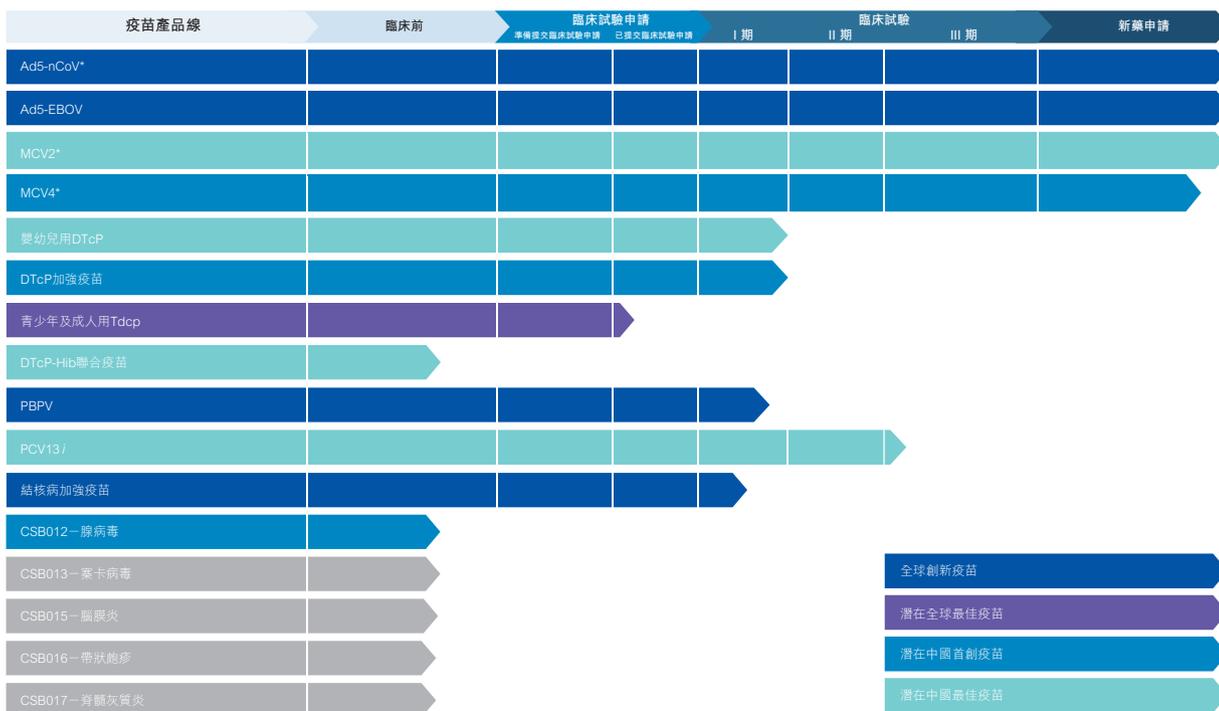
### 概覽

康希諾生物的使命是研發、生產和商業化高質量、創新及經濟實惠的疫苗。肩負此使命的，是我們傑出的創始人和高級管理層團隊，包括多位擁有於全球製藥公司領導創新國際疫苗研發經驗的世界頂尖科學家。其他管理層成員均為來自領先的跨國及國內生物製藥公司的疫苗行業資深人士。

我們的疫苗產品線在戰略上旨在針對龐大且供不應求的全球市場，可總結為三個類別：(i)全球創新疫苗（如我們的Ad5-nCoV、Ad5-EBOV、在研結核病加強疫苗及在研PBPV），以迎合全球尚未滿足的醫療需求；(ii)潛在的中國首創疫苗，憑藉質量更高的世界級疫苗取代現時的主流疫苗（如我們的在研MCV4及在研DTcP疫苗）；及(iii)與中國市場的進口產品競爭的中國潛在最佳疫苗（如我們的在研PCV13i）。

我們正為13個疾病領域研發16種在研疫苗。自2021年2月以來，我們的Ad5-nCoV已獲墨西哥、巴基斯坦、匈牙利、智利、阿根廷、厄瓜多爾及吉爾吉斯斯坦等境外多個國家的緊急使用授權，並獲國家藥監局於中國的附條件上市許可及馬來西亞的附條件批准。於2021年6月，我們的MCV2已於中國獲得國家藥監局的新藥申請批准。除了我們的Ad5-nCoV、MCV2、MCV4及Ad5-EBOV之外，我們有6種在研疫苗處於臨床試驗階段或臨床試驗申請階段。我們亦有6種臨床前在研疫苗，包括1種在研聯合疫苗。截至本公告日期，除Ad5-nCoV及MCV2外，我們未將任何其他產品商業化。

我們截至本公告日期的產品線載列如下：



\* 指一種核心產品

##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產品線取得以下重大進展：

- *Ad5-nCoV*的臨床試驗、緊急使用授權、附條件上市許可及GMP認證

於2021年2月，本公司已完成Ad5-nCoV的III期臨床試驗中期分析的病例累積，並已接獲獨立數據監察委員會的通知，在本次中期分析中，Ad5-nCoV成功達到預設的主要安全性及有效性標準。

自2021年2月以來，本公司的Ad5-nCoV已獲得墨西哥、巴基斯坦、匈牙利、智利、阿根廷、厄瓜多爾及吉爾吉斯斯坦等境外多個國家的緊急使用授權，並獲國家藥監局於中國大陸的附條件上市許可及馬來西亞的附條件批准。

於2021年3月，吸入用Ad5-nCoV的臨床試驗申請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截至本公告日期，正在進行吸入用Ad5-nCoV的臨床試驗。

於2021年5月，匈牙利國家藥品與營養研究所(OGYÉI)認為本公司符合歐盟GMP標準和指導，並向本公司頒發Ad5-nCoV的GMP認證。

- *PCV13i*的臨床試驗

於2021年4月，本公司啟動PCV13i的III期臨床試驗入組。

- *MCV2*獲新藥申請批准

於2021年6月，我們的MCV2已獲國家藥監局授予在中國大陸的新藥申請批准。

## 商業化產品

### Ad5-nCoV

Ad5-nCoV為由本公司與軍科院生物工程研究所聯合開發的一款疫苗。Ad5-nCoV疫苗採用基因工程方法構建，以複製缺陷型第5型腺病毒為載體，可表達新型冠狀病毒S抗原，用於預防COVID-19疾病。

- *臨床試驗*

於2020年3月，Ad5-nCoV已經通過了臨床研究註冊審評，獲批進入臨床試驗，緊隨該項批准後本公司啟動I期臨床試驗。於2020年4月，根據Ad5-nCoV的I期臨床試驗的初步安全數據，啟動了Ad5-nCoV的II期臨床試驗。於2020年9月，本公司在巴基斯坦、墨西哥、俄羅斯、智利及阿根廷5個國家開展了Ad5-nCoV全球多中心III期臨床試驗。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4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完成4萬餘受試者的接種及中期數據分析。Ad5-nCoV的III期臨床試驗中期分析數據結果顯示：在單針接種疫苗28天后，疫苗對所有症狀的總體保護效力為65.28%；在單針接種疫苗14天后，疫苗對所有症狀的總體保護效力為68.83%。該疫苗對重症的保護效力分別為：單針接種疫苗28天后為90.07%；單針接種疫苗14天后為95.47%。Ad5-nCoV保護效力數據結果達到世界衛生組織相關技術標準及國家藥監局印發的《新型冠狀病毒預防用疫苗臨床評價指導原則(試行)》中相關標準要求。

於2021年3月，吸入用Ad5-nCoV的臨床試驗申請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截至本公告日期，正在進行吸入用Ad5-nCoV的臨床試驗。

- *授權、批准及認證*

自2021年2月起，本公司的Ad5-nCoV已獲得墨西哥、巴基斯坦、匈牙利、智利、阿根廷、厄瓜多爾及吉爾吉斯斯坦等境外多個國家的緊急使用授權，並獲國家藥監局於中國的附條件上市許可及馬來西亞的附條件批准。

於2021年5月，匈牙利國家藥品與營養研究所(OGYÉI)認為本公司符合歐盟GMP標準和指導，並向本公司頒發Ad5-nCoV的GMP認證。

本公司正與世界衛生組織緊密合作以納入緊急使用清單，且正準備在境外多個國家申請Ad5-nCoV的緊急使用授權，旨在使Ad5-nCoV進一步於全球商業化。

## MCV2

本公司的MCV2是潛在的中國最佳雙價腦膜炎球菌疫苗。預期將與中國知名生產商營銷的國產MCV2產品構成競爭。III期臨床試驗顯示，與目前中國批准的主要MCV2產品相比，本公司的MCV2於3個月年齡組中表現出更好的安全性及於6至23個月的年齡組表現出更好的免疫原性。

本公司已於2015年12月就其MCV2取得一籃子臨床試驗申請批准，並於2019年1月31日為MCV2提交新藥申請。於2020年6月29日，食品藥品審核查驗中心宣佈對MCV2新藥申請許可證進行現場檢查的通知，且本公司已通過現場檢查。於2021年6月23日，本公司的MCV2已經獲得國家藥監局新藥申請批准在中國商業化。截至目前，本公司已開始在中國商業化本公司的MCV2。

## 臨近商業化階段產品

### MCV4

本公司的在研MCV4是中國預防腦膜炎球菌性腦膜炎的潛在中國首創疫苗，並為MCV4在中國首次獲受理的新藥申請。本公司的在研MCV4經證明具備安全性及良好的耐受性，在臨床試驗的所有年齡組中顯示出良好的免疫原性及有效性。

本公司已於2015年12月就在研MCV4取得一籃子臨床試驗申請批准。本公司已完成臨床試驗並提交新藥申請的申請書。於2019年11月，國家藥監局已受理本公司的新藥申請。其後於2019年12月，本公司MCV4的新藥申請獲藥品審評中心納入優先審評。

於2020年9月2日，食品藥品審核查驗中心宣佈對MCV4新藥申請許可證進行現場檢查的通知，且本公司已通過現場檢查。為使MCV4於獲取新藥申請批准後能商業化，本公司於2020年7月與輝瑞投資有限公司（「輝瑞」）訂立推廣服務協議以在中國推廣MCV4（將以曼海欣™的商品名進行商業化）。

自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社會各界已共同努力應對疫情帶來的公共衛生挑戰。作為疫苗行業的企業，康希諾生物肩負起社會責任，將應對COVID-19疫情作為首要工作重點，不遺餘力地推出Ad5-nCoV。因此，MCV4的新藥申請進度有所延遲。本公司預期於2021年下半年獲得MCV4的新藥申請批准。

### Ad5-EBOV

Ad5-EBOV由軍科院生物工程研究所與本公司共同研發。其使用腺病毒載體技術來誘導免疫反應。於2017年10月，Ad5-EBOV在中國獲得新藥申請批准，作應急使用及國家儲備，這也是中國第一種獲批准的埃博拉病毒疫苗。中國並無其他獲批准的埃博拉病毒疫苗。

與現有疫苗及在研疫苗相比，Ad5-EBOV擁有下列優勢，包括(i)因屬凍乾劑型及經證實可於2°C至8°C之間保存12個月，故具有更好的穩定性；(ii)其為失活非複製型病毒載體疫苗，安全性問題較小；及(iii)其為潛在可大範圍預防紮伊爾型埃博拉病毒的疫苗。

目前本公司預計Ad5-EBOV將不會於未來對本公司的業務作出重大商業貢獻。

### **產品線中的在研藥品**

本公司將應對COVID-19疫情作為首要工作重點，自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本公司不遺餘力地推出Ad5-nCoV，為應對疫情所帶來的公共衛生挑戰肩負起社會責任。本公司已盡最大努力盡本公司所能推動以下在研藥品的臨床試驗進展。

#### **PCV13i**

本公司正在研發潛在的最佳改良在研PCV13 (即PCV13i)，旨在與適用於2歲以下兒童的世界級PCV13產品構成競爭。本公司基於本公司專有的結合疫苗生產專業技術，在結合設計和生產工藝方面對在研PCV13i作出了改進。

本公司於2019年4月自國家藥監局取得PCV13i的臨床試驗申請批准，並已於2020年完成I期臨床試驗。於2021年4月，本公司啟動PCV13i的III期臨床試驗入組。儘管受到COVID-19的不利影響，我們的在研PCV13i仍按預定時間表持續推進。本公司預期於2022年完成在研PCV13i的III期臨床試驗。

#### **PBPV**

PBPV是全球創新的在研肺炎球菌疫苗。現時，PPV23產品及PCV13產品全為血清型產品，因此僅可有效針對最多23種血清型肺炎，但不能針對全部90多種血清型肺炎提供保護。本公司的在研PBPV疫苗並非血清型疫苗，其採用基於肺炎球菌表面蛋白A (PspA，一種幾乎所有肺炎球菌表達的高度保守蛋白) 的抗原。一項大型全球研究結果顯示，自七個不同國家選取的99%以上臨床分離株，被分類為PspA家族1或家族2菌株。本公司的內部研究亦顯示，自南京市選取的約98%菌株屬於PspA家族1或2。因此，本公司的在研PBPV有望較現時PPV23及PCV13產品在老年人中有更大的覆蓋範圍。

本公司的在研PBPV已於2018年10月獲得臨床試驗申請批准。本公司已開始Ia期臨床試驗，並已於2020年完成該臨床試驗。本公司預計將於2021年下半年啟動Ib期或II期臨床試驗。

## 嬰幼兒用DTcP

本公司正在研發潛在的最佳嬰幼兒基礎免疫用DTcP疫苗（嬰幼兒用在研DTcP）。DTaP疫苗的生產過程涉及百日咳抗原的共純化，這導致每批百日咳抗原的量均不相同。相反，DTcP疫苗的每種百日咳抗原單獨純化，隨後以確定的比例配製，從而可以確保固定及一致的組合。與中國唯一的DTcP疫苗潘太欣相比，本公司的嬰幼兒用在研DTcP含有三種百日咳抗原，與兩種百日咳抗原相比可帶來更佳保護。

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就嬰幼兒用在研DTcP取得臨床試驗申請批准。本公司已在中國開始I期臨床試驗，並已於2020年完成該臨床試驗。由於本公司的大部分資源已分配用於支持其Ad5-nCoV產品，進度在一定程度上出現延遲。本公司預期將於2023年完成嬰幼兒用在研DTcP的III期臨床試驗。

## DTcP加強疫苗

中國並無兒童用百白破加強疫苗。本公司的在研DTcP加強疫苗是潛在的中國首創兒童用DTcP加強疫苗，而其與嬰幼兒用在研DTcP成分相同，因此具備同等安全性、免疫原性及生產效率。

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就在研DTcP加強疫苗取得臨床試驗申請批准。本公司已在中國開始I期臨床試驗，並已於2020年完成該臨床試驗。由於本公司的大部分資源已分配用於支持其Ad5-nCoV產品，進度在一定程度上出現延遲。本公司預期將於2022年前完成所有在研DTcP加強疫苗的臨床試驗。

## 青少年及成人用TdcP

針對青少年及成人的TdcP疫苗已列於發達國家常規的疫苗接種計劃。然而，中國並無獲批准的青少年及成人用TdcP疫苗。本公司研發的青少年及成人用在研TdcP是潛在的全球最佳疫苗，可與Boostrix和Adacel等世界級疫苗競爭。與本公司嬰幼兒用在研DTcP的成分相比，青少年及成人用在研TdcP的破傷風類毒素抗原含量略高，但百日咳抗原（FHA、PT及PRN）及DT抗原的含量較少，以符合國際行業標準。

本公司計劃先於海外進行青少年及成人用在研TdcP的臨床試驗，其後於中國提交臨床試驗申請。然而因COVID-19疫情影響，進度較本公司的預期緩慢。

## 結核病加強疫苗

本公司正在為卡介苗接種人群開發一種全球創新的在研結核病加強疫苗。在研Ad5Ag85A結核病疫苗在Ia期臨床試驗中顯示出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能提高卡介苗接種人群的免疫力。本公司獲得了麥克馬斯特大學的全球獨家授權，允許基於麥克馬斯特大學所擁有的與結核病加強疫苗及其I期臨床試驗有關的技術知識產權，以及授予麥克馬斯特大學的與腺病毒專利權有關的非獨家分許可，開發及商業化結核病領域的產品。

在研結核病加強疫苗的Ib期臨床試驗正在加拿大進行，旨在評估在研結核病加強疫苗的安全性及其在血液及肺部刺激所產生的免疫應答，然而因COVID-19疫情影響，進度較本公司的預期緩慢。

### **具有概念驗證的臨床前計劃**

本集團在臨床前計劃中有多種在研疫苗，包括但不限於一種在研聯合疫苗和五種針對帶狀皰疹、腦膜炎、脊髓灰質炎、腺病毒和寨卡病毒的疾病特異性在研疫苗。倘臨床前計劃有任何重大進展，本集團將適時更新。

### **本集團的生產廠房**

迄今為止，本集團的生產活動乃著重於商業化及產品註冊。本集團的生產廠房配備先進的設備和機械，包括發酵、純化、結合及超濾、自動包裝及灌裝設施。

目前本集團在天津市就生產(其中包括)其MCV產品擁有並營運一個商業規模生產廠房。為商業化Ad5-nCoV，本公司在天津建立生產廠房。本集團亦與上海醫藥合作並在上海建立生產廠房。有關本公司與上海醫藥合作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下文「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一節。此外，本公司將持續與外部業務夥伴合作，以達致額外產能。Ad5-nCoV的設計年產能總計約為5億劑。

考慮到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疫苗行業的發展趨勢，本集團持續提升研發、生產、檢驗和倉儲能力。本集團已經啟動康希諾創新疫苗產業園項目的建設，由部分A股發行所得款項撥資，此舉旨在提升產能以滿足我們的長期發展戰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之日期為2021年5月12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建議變更A股發行所得款項用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共有1,159名僱員，約68%的僱員持有學士或更高學位。本公司設有薪酬福利管理制度，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為僱員繳納五類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未來及前景

康希諾生物的使命是研發、生產和商業化高質量、創新及經濟實惠的疫苗。為實現這一使命，我們將優先應對COVID-19疫情，並不遺餘力地在國內及全球範圍內商業化Ad5-nCoV。我們將繼續商業化我們的MCV2，推進我們臨近商業化在研產品走向新藥申請批准，並通過我們的內部研發及醫療／臨床團隊研發臨床試驗階段資產。而且我們將通過內部研發與外部合作，探索發現並研發新的在研疫苗。我們將繼續評估可能的全球合作及對極具潛力的與疫苗及生物製品相關的資產的收購。此外，我們正在擴大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以加強我們商業化產品的銷售及為臨近商業化階段產品的上市做準備。

儘管COVID-19疫苗接種正在世界範圍內推進，但變異病毒的傳播仍然對全球公共衛生構成威脅。因此，疫情可能繼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造成不同程度的影響。一方面，其可能令我們的Ad5-nCoV進一步商業化。另一方面，其可能導致我們的其他在研疫苗的臨床試驗、廠房建設、監管審批，甚至是我們的其他在研疫苗的商业化有所延遲。由於該等狀況將不斷變化，故我們難以估計疫情的持續時間，以及COVID-19疫苗及治療在未來數月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可得性。因此，我們無法準確預測疫情對我們的業務經營造成的影響程度。我們將專注於我們業務經營的各個方面，並將積極應對相關影響。

《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最終將能成功開發或成功商業化我們的核心產品（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營業總收入約人民幣2,061.5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主要來自銷售疫苗產品所得的收入。

###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9百萬元減少37.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5百萬元。我們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i)我們存入若干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結構性存款的投資收益；及(ii)政府補助。

###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6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0.6百萬元以及會議開支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

### 行政費用

我們的行政費用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6百萬元增加196.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0.5百萬元，主要由於(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約人民幣32.2百萬元；(ii)專業服務費（包括核數師薪酬）增加約人民幣11.6百萬元；及(iii)水電費及辦公開支增加約人民幣7.3百萬元。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7.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51.3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研發疫苗的臨床試驗及測試費增加約人民幣380.1百萬元；(ii)所用原材料及消耗材料增加約人民幣22.3百萬元；及(ii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2.6百萬元。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研發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福利開支	55,062	10.0	42,497	39.4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材料	50,497	9.2	28,247	26.2
折舊及攤銷	11,822	2.1	11,833	11.0
臨床試驗及測試費	400,230	72.6	20,097	18.6
其他	33,669	6.1	5,249	4.9
<b>總計</b>	<b>551,280</b>	<b>100.0</b>	<b>107,923</b>	<b>100.0</b>

### 財務收益－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益淨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8百萬元增加65.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5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益增加約人民幣28.5百萬元被匯兌利得減少約人民幣8.1百萬元及財務成本增加約人民幣6.7百萬元所抵銷。

### 所得稅抵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00.3百萬元，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為約人民幣100.3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無形資產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的無形資產為約人民幣51.8百萬元，主要指資本化臨床試驗費用及非專利技術（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6.8百萬元）。

###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成品、在製品、委託加工物資、用於生產及研發活動而購入的原材料和消耗材料。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70.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517.4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及消耗材料的採購量增加，與我們的研發活動增加以及激增的銷售額相稱。

### 應收賬款

我們的應收賬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1.6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696.9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銷售激增。

##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 202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待抵扣增值稅	36,057	72,427
預付給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供應商的款項	171,785	35,262
預付給原材料供應商的款項	265,659	114,067
其他	2,441	845
	<u>475,942</u>	<u>222,601</u>
減：非流動部分	<u>(172,979)</u>	<u>(107,778)</u>
流動部分	<u><u>302,963</u></u>	<u><u>114,823</u></u>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22.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475.9百萬元，主要由於(i)預付給原材料供應商的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51.6百萬元；及(ii)預付給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供應商的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36.5百萬元。上述增長部分被待抵扣增值稅減少約人民幣36.3百萬元所抵銷。

## 應付賬款

我們的應付賬款主要包括待付原材料供應商的款項。下表載列應付賬款按取得貨品或服務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484,818	60,420
1年至2年	172	10
2年至3年	41	31
3年以上	-	112
	<u><u>485,031</u></u>	<u><u>60,573</u></u>

我們的應付賬款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0.6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485.0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重大拖欠應付賬款。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組成部分。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供應商的其他款項	277,051	135,722
應付工資及福利	121,313	71,862
臨床試驗及測試費	106,738	78,677
已收績效擔保按金	60,000	—
來自供應商的按金	655	35
諮詢費	5,242	1,731
除所得稅以外的應計稅項	4,442	1,159
其他	54,203	10,542
	<u>629,644</u>	<u>299,728</u>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99.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1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629.6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付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供應商的其他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41.3百萬元，(ii)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收績效擔保按金人民幣60.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零)，(iii)應付工資及福利增加約人民幣49.5百萬元，及(iv)臨床試驗及測試費增加約人民幣28.1百萬元。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007.8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5,411.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利潤增加。我們認為我們的財務資源足以滿足日常運營。

本公司的資本包括H股及A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約人民幣7,016.4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070.9百萬元增加15.6%，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利潤增加。

## 金融資產投資

於資產管理方面，基於謹慎穩健的原則，本公司通常選擇利率高於同期銀行存款利率的保本結構性存款產品，以期實現資本收益最大化。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由中國商譽良好的銀行發出的結構性存款人民幣1,949.7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購買的結構性存款的年利率為2.8%至3.3%，到期期限介乎31至357天，到期前不可撤銷。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1年1月，本公司、上藥三維生物（上海醫藥的附屬公司）和產業投資基金就成立上藥康希諾訂立合資協議。上藥康希諾為於2021年2月在中國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疫苗及其他生物製品的研究、開發及生產。因本公司與產業投資基金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上藥康希諾自成立起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2021年5月17日，本公司、上藥三維生物和上藥康希諾訂立有關於增資上藥康希諾的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和上藥三維生物同意通過向上藥康希諾分別增資人民幣555,000,000元及人民幣549,890,000元，將上藥康希諾的註冊資本從人民幣1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204,890,000元。增資完成（於2021年6月初發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藥康希諾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由本公司、上藥三維生物和產業投資基金分別持有約49.8%、約49.0%及約1.2%。本次增資項下本公司和上藥三維生物擬作出的出資，預期將用於升級生產設施、聘請技術和生產人員、採購生產設備和原材料，這將使上藥康希諾能夠迅速建立其生產線並僱用足夠的有經驗的人員來生產Ad5-nCoV，從而滿足對COVID-19疫苗的全球需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21年5月17日及2021年6月1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做出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倘落實任何投資及收購機會，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如適用）另行公告。

## 或有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預期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的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案件（若發生不利裁決）或任何或有負債。

## 資本承擔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40.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80.5百萬元增加33.1%，主要由於生產廠房的建設以滿足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需求。

##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若干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已抵押作為本集團與銀行的借款安排項下的抵押品。截至2021年6月30日，抵押作為抵押品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49.2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5.5百萬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本集團與銀行的借款安排項下的抵押品。截至2021年6月30日，抵押作為抵押品的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0.2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4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它資產抵押。

##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由於本集團並無主要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本集團並不面臨嚴峻外匯風險，惟(i)主要自投資者收取作為出資款項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ii)自海外客戶所得的應收賬款，及(iii)待付海外供應商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款項除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不遺餘力地制定外匯對沖政策及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本集團的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自取得日起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差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不適用。

## 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戰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的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就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而言，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位並非分開，均由Yu博士擔任。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是：(i)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至少經我們大多數的董事批准；(ii)Yu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他們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彼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公司作出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權責平衡，他們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此外，本公司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深入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將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分離。

###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位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並無發現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存在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 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辛珠女士、韋少琨先生及桂水發先生組成。審計委員會的主席為辛珠女士。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一併審查本公司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本集團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中期業績)。審計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對其作出適當披露。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對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開展審計工作，此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H股上市及A股發行所得款項用途

### H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自其H股上市及行使超額配股權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總計約為1,309.8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22.3百萬元（「H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經計及本次A股發行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連同與輝瑞的市場合作及本公司的營運需要，為加強本公司的資金使用效率，於2020年8月21日，董事會決議變更截至2020年6月30日餘下的尚未動用H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合共約人民幣682.8百萬元的使用途，本公司股東其後於2020年10月9日批准該決議案。

下表載列（其中包括）尚未動用H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經修訂分配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途：

H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上市時 H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建議用途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2020年		報告期內的 實際用途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2021年		預期悉數 使用餘下 結餘的時間
		6月30日尚未 動用H股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人民幣 百萬元)	6月30日尚未 動用H股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 經修訂分配 (人民幣 百萬元)		6月30日的 實際用途 (人民幣 百萬元)	6月30日尚未 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在研MCV的研發及商業化	505.1	458.2	38.2	-	51.1	34.0	於2021年年底前
在研DTcP的研發	224.5	166.6	166.6	-	61.3	163.2	於2023年年底前
其他主要產品的研發	168.3	41.8	41.8	-	133.4	35.0	於2021年年底前
臨床前在研疫苗的持續研發	112.2	10.7	10.7	1.8	111.2	1.0	於2021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 用途	112.2	5.5	5.5	1.8	112.2	-	不適用
(i)先進技術、在研疫苗及 生物製品的合作、許可 及引入；(ii)在研疫苗的 開發；及(iii)收購與疫苗 及生物製品相關的優質 資產	-	-	420.0	-	-	420.0	於2023年年底前
<b>總計</b>	<b>1,122.3</b>	<b>682.8</b>	<b>682.8</b>	<b>3.6</b>	<b>469.2</b>	<b>653.2</b>	

## 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0年8月13日，A股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本公司自A股發行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人民幣4,979.5百萬元（「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考慮到疫苗行業的趨勢及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為了提升本公司研發、生產、檢驗和倉儲的能力，董事會於2021年4月29日決議變更剩餘尚未使用的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此決議其後於2021年5月28日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下表載列（其中包括）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經修訂計劃用途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途：

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經修訂計劃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報告期內的實際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預期悉數使用餘下結餘的時間
康希諾創新疫苗產業園項目 <sup>1</sup>	550.0	1,100.0	8.6	8.6	1,091.4	於2024年年底前 <sup>3</sup>
開發在研疫苗	150.0	150.0	8.9	15.4	134.6	於2023年年底前
疫苗追溯、冷鏈物流體系及信息系統的建設	50.0	50.0	3.6	5.6	44.4	於2022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	250.0	250.0	-	250.0	-	不適用
小計 <sup>2</sup>	1,000.0	1,550.0	21.1	279.5	1,270.5	
A股發行超募所得款項 <sup>1、2</sup>	3,979.5	3,429.5	-	1,190.0	2,239.5	於2023年年底前
<b>總計</b>	<b>4,979.5</b>	<b>4,979.5</b>	<b>21.1</b>	<b>1,469.5</b>	<b>3,510.0</b>	

附註：

- 於2021年4月29日，董事會建議用康希諾創新疫苗產業園項目升級及替代II期生產廠房的建設方案，該建議其後於2021年5月28日經股東批准。本公司計劃向康希諾創新疫苗產業園項目投資約人民幣2,244.7百萬元，資金來源將為：(1)建議變更尚未使用的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中擬用於建設II期生產廠房的約人民幣550.0百萬元的用途以及由此產生的任何利息；(2)建議適用部分尚未使用的A股發行超募所得款項人民幣550.0百萬元；及(3)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本公司擬安排的銀行借款（如有）以彌補剩餘金額。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之日期為2021年5月12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建議變更A股發行所得款項用途。
- 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包括：(1)合共人民幣1,000.0百萬元，其擬定用途已披露於A股發行招股章程；及(2)超募所得款項為人民幣3,979.5百萬元。《科創板上市規則》並無要求就A股發行超募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任何A股發行超募所得款項之其後擬定用途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如上文附註1所披露，II期生產廠房的原建設方案被康希諾創新疫苗產業園項目升級及替代，上述項目涉及的A股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由人民幣550.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100.0百萬元。因此，預期悉數使用餘下結餘的時間將延遲一年。

使用H股上市及A股發行各自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的最佳估計作出，經計及(其中包括)現行及未來市場狀況以及業務發展及需要，因此將視情況調整。基於我們的估計，目前我們擬根據上表所載計劃使用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報告期末後重大事件

於2021年8月20日，董事會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旨在完善本公司激勵機制，進一步提高員工的積極性、創造性、凝聚力，促進本公司業績的持續增長，在提升本公司價值的同時為員工帶來增值利益，實現共同發展，其實施有待股東於將於2021年9月10日舉行的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大會上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通函。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於報告期內的中期股息(2020年同期：無)。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變動

梁穎宇女士於2021年4月開始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肖治先生於2021年6月不再擔任廣東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93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履歷概無任何重大變動而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條予以披露。

##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2,061,455	—
銷售成本	8	(624,979)	—
毛利		1,436,476	—
其他收益		12,478	19,857
其他利得(虧損), 淨額		29,778	93
銷售開支	8	(34,582)	(4,472)
行政費用	8	(90,464)	(30,556)
研發開支	8	(551,280)	(107,923)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		(74)	—
經營利潤(虧損)		802,332	(123,001)
財務收益		41,250	20,849
財務成本		(6,748)	(49)
財務收益 — 淨額		34,502	20,800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836,834	(102,201)
所得稅抵免	9	100,299	—
期內利潤(虧損)及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937,133	(102,201)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虧損)及綜合收益 (開支)總額			
— 本公司所有者		937,133	(102,201)
— 非控股權益		—	—
		937,133	(102,201)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稀釋(按人民幣計算)	10	3.79	(0.46)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416,498	873,375
使用權資產		251,234	43,998
無形資產		51,770	36,8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9,600	—
遞延稅項資產	12	100,299	—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72,979	107,778
自取得日起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265,441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022,380</b>	<b>1,327,43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17,393	170,512
應收賬款	13	696,863	21,639
合同成本		246	—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302,963	114,8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949,749	666,640
自取得日起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70,28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91,662	4,447,029
<b>流動資產總額</b>		<b>8,229,157</b>	<b>5,420,643</b>
<b>資產總額</b>		<b>10,251,537</b>	<b>6,748,073</b>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權益</b>			
股本及股本溢價		6,772,398	6,772,398
資本儲備		71,542	63,148
累計利潤(虧損)		172,441	(764,692)
		<u>7,016,381</u>	<u>6,070,854</u>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7,016,381	6,070,854
非控股權益		-	-
		<u>7,016,381</u>	<u>6,070,854</u>
<b>權益總額</b>		<u>7,016,381</u>	<u>6,070,854</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45,000	90,000
租賃負債		196,927	3,790
遞延收入		175,171	170,576
		<u>417,098</u>	<u>264,366</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417,098</u>	<u>264,366</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4	485,031	60,573
合同負債	6	446,469	42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629,644	299,728
借款		646,686	40,159
授出賣出期權的債務總額	15	591,690	-
租賃負債		11,460	8,588
遞延收入		7,078	3,385
		<u>2,818,058</u>	<u>412,853</u>
<b>流動負債總額</b>		<u>2,818,058</u>	<u>412,853</u>
<b>總負債</b>		<u>3,235,156</u>	<u>677,219</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10,251,537</u>	<u>6,748,073</u>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由Xuefeng Yu、朱濤、Dongxu Qiu、劉宣及Helen Huihua Mao於2009年1月13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天津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西區南大街185號生物醫藥園4層401-420。經2017年2月10日舉行的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17年2月13日將其註冊名稱由「天津康希諾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變更為「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人用疫苗產品的研發、生產及商品化。

本公司的H股於2019年3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本公司的A股於2020年8月13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約至最接近千元。

### 2. 本中期期間重大事項及交易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得重組新型冠狀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Ad5-nCoV」)在中國大陸的附條件上市，以及Ad5-nCoV在若干其他國家的緊急使用認可，從而使Ad5-nCoV的銷售額增加至人民幣2,061,455,000元，本期利潤轉虧為盈。

於2021年2月2日，上海上藥康希諾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上藥康希諾」)根據本公司與上海三維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上藥三維生物」)及上海生物醫藥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產業投資基金」)(兩者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之投資協議在上海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上藥康希諾由本公司、上藥三維生物及產業投資基金擁有45%、40%及15%。由於本公司與產業投資基金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協議，上藥康希諾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2021年5月17日，本公司、上藥三維生物及產業投資基金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與上藥三維生物同意通過本公司及上藥三維生物分別向上藥康希諾注資人民幣555,000,000元及人民幣549,890,000元的方式，將上藥康希諾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204,890,000元。於增資完成後，上藥康希諾由本公司、上藥三維生物及產業投資基金擁有約49.8%及49.0%及1.2%，並仍然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根據投資協議，在發生某些特定的觸發事件時，上藥三維生物及產業投資基金均有權通過行使本公司授予彼等各自的賣出期權以終止協議，行使價不超過上藥康希諾當時的資產淨值，亦不低於行使方在上藥康希諾投資總成本的80%。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授出的賣出期權的債務總額已由本集團確認。授出賣出期權的債務總額的詳情載於附註15。

上藥康希諾主要從事疫苗及其他生物藥品的研發及生產。

### 3. 編製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其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 4.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應用若干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導致的新增會計政策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並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於本期間成為相關的會計政策

#### *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授出附屬公司股權賣出期權所產生的責任*

本公司授出的附屬公司股權賣出期權所產生的財務負債總額於購回附屬公司股權的合同責任確立時確認，即使有關責任須待對方行使向本集團售回股權的權利後方作實。負債總額以贖回金額的現值為初始確認，並在「非控股權益」作出相應扣減。於非控股股東行使賣出期權前，向非控股股東授出賣出期權項下的估計債務總額的重新計量於損益中確認。

### 5.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列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於編製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除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重大判斷及適用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外，有以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成為相關：

#### 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本集團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所確認金額影響最大的除涉及估計者以外的關鍵判斷。

## 對上藥康希諾的控制權

附註2闡述，儘管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僅擁有上藥康希諾49.8%的擁有權權益，上藥康希諾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上藥康希諾的控制權時，基於本集團是否擁有單方面指示上藥康希諾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於作出判斷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於上藥康希諾的投票權。如附註2所披露，本公司已與投資基金訂立一致行動人協議，據此，投資基金將其對上藥康希諾有關指示上藥康希諾相關活動事宜的投票權授予本公司，令致本公司對上藥康希諾擁有超過50%的投票權。經評估後，本公司董事得出結論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主導投票權可指示上藥康希諾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擁有上藥康希諾的控制權。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 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1年6月30日，人民幣100,299,000元（2020年12月31日：零）的遞延稅項資產已在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利潤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倘實際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及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未來應課稅利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估計作出修訂，則可能會發生重大撥回，其將於撥回發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 6.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疫苗產品－於某個時間	<u>2,061,455</u>	<u>—</u>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981,095	—
海外	<u>1,080,360</u>	<u>—</u>
	<u>2,061,455</u>	<u>—</u>

收入在疫苗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貨品付運至特定地點並獲客戶接受時）確認。

合同負債在本集團收到對價時就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物的義務確認。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確認的合同負債為人民幣446,46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20,000元），主要為未履行的疫苗產品銷售。

所有部分或全部未履行的合同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由於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務簡易處理方法，因此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

## 7.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人用疫苗產品的研發、生產及商品化。管理層將該項業務作為一個經營分部，審閱其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如何分配作出決策。因此，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僅有一個可作出戰略性決策的分部。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	243,264	60,379
上市開支	–	1,472
折舊及攤銷	23,946	14,483
運費及保險	43,829	–
其他銷售成本	489,420	28,535
臨床實驗及測試費	400,230	20,097
水電費及辦公開支	46,263	5,951
諮詢費	16,021	4,588
差旅及交通開支	7,772	1,893
其他交易稅	11,450	1,666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2,016	1,357
其他	17,094	2,530
	<u>1,301,305</u>	<u>142,951</u>

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人民幣262,000元（主要為僱員公寓租金）已包括在僱員福利開支內（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180,000元）。

## 9. 所得稅抵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抵免(附註12)	100,299	-
	<u>100,299</u>	<u>-</u>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有別於採用法定稅率所得出的理論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836,834	(102,201)
以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開支	(209,209)	25,550
不可扣稅支出	(2,663)	(63)
毋須課稅收益	3,300	-
已動用或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278,944	33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性差異	-	2,334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6,573)	(26,740)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103,365	9,106
應用優惠稅率的影響	(66,865)	(10,220)
所得稅抵免	<u>100,299</u>	<u>-</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為25%。

於2016年11月24日，天津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授予本公司「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於2019年11月28日重續該證書，故本公司有權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15%)。

## 10. 每股盈利(虧損)

### a) 基本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每股盈利(虧損)乃通過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流通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按人民幣千元計算)	937,133	(102,20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47,450	222,650
基本每股盈利(虧損)(按人民幣計算)	<u>3.79</u>	<u>(0.46)</u>

### (b) 稀釋每股盈利(虧損)

於2021年6月30日，由於並無潛在可發行股份，故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稀釋每股盈利(虧損)等於基本每股盈利(虧損)。

## 11. 股利

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無）。

## 1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下表為於本中期期間及先前中期期間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及相關變動：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暫時性 差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996	(996)	—
在損益計入（扣除）	100,688	(389)	100,299
於2021年6月30日	<b>101,684</b>	<b>(1,385)</b>	<b>100,299</b>

就於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為出於財務報告目的進行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2021年 月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負債	(3,680)	(996)
遞延稅項資產	103,979	996
	<b>100,299</b>	<b>—</b>

於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的結轉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704,19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227,151,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已就稅項虧損人民幣677,895,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64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01,684,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96,000元）。由於不能預計未來利潤來源，故並無就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人民幣26,295,000元（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1,227,151,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大部份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2026年屆滿。

於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擁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人民幣167,76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7,101,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故概無就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13. 應收賬款

	於2021年 月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同的應收賬款	696,937	21,639
減：預期信用損失	(74)	—
	<u>696,863</u>	<u>21,639</u>

一般信貸期於開具票據日期後介乎30至180日。

#### a) 按逾期分析的應收賬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就所有應收賬款採用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並不重大。本集團應收賬款的逾期分析如下：

	於2021年 月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信貸期內	695,455	21,639
逾期	1,482	—
	<u>696,937</u>	<u>21,639</u>

#### b) 按賬齡分析的應收賬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賬款按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月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469,936	15,859
31至60日	130,878	5,780
61至90日	15,088	—
91至180日	79,553	—
180日以上	1,482	—
	<u>696,937</u>	<u>21,639</u>

## 14.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取得貨品或服務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484,818	60,420
1年至2年	172	10
2年至3年	41	31
3年以上	-	112
	<u>485,031</u>	<u>60,573</u>

## 15. 授出賣出期權的債務總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上藥三維生物及產業投資基金訂立若干協議以成立上藥康希諾(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向上藥三維生物及產業投資基金授出的賣出期權要求本公司於若干特定觸發事件發生時按不超過上藥康希諾當時資產淨值及不低於行使方於上藥康希諾投資成本總額80%的行使價購買彼等各自於上藥康希諾的投資。截至2021年6月30日，由於該等觸發事件已發生，本集團已確認金融負債人民幣591,690,000元，該金額為上藥康希諾截至2021年6月30日有關資產淨值的一部分及授出賣出期權的贖回總額。

## 刊發2021年簡明合併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ansinotech.com](http://www.cansinotech.com))刊登。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登。

### 釋義及縮寫詞

「A股發行」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24,800,000股A股，於2020年8月13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Ad5-EBOV」	指	一種5型腺病毒載體埃博拉病毒病疫苗，由康希諾生物等企業聯合研發，通過利用重組複製缺陷人5型腺病毒載體引發免疫應答以預防埃博拉病毒，該疫苗已於2017年10月獲得中國新藥申請批准
「Ad5-nCoV」	指	重組新型冠狀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
「腺病毒」	指	最初在人體腺樣組織中發現的一種DNA病毒，可引起呼吸系統、結膜和胃腸道的感染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軍科院生物工程研究所」	指	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軍事醫學研究院生物工程研究所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康希諾創新疫苗產業園項目」	指	本公司於其A股發行招股章程原定之II期生產廠房的建設方案的升級及替代

「上藥康希諾」	指	上海上藥康希諾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2月根據由本公司、上藥三維生物及產業投資基金於2021年1月訂立的合資協議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康希諾生物」或「本公司」	指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於2017年2月1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或如文義所指（視情況而定），其前身，天津康希諾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於2009年1月1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增資」	指	本公司和上藥三維生物合共增資人民幣1,104,890,000元，以增加上藥康希諾的註冊資本，上述增資於2021年6月初完成，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7日及2021年6月1日的公告
「藥品審評中心」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
「食品藥品審核查驗中心」	指	國家藥監局食品藥品審核查驗中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結合」	指	以化學方式將細菌莢膜多糖連接到蛋白質，以提高免疫原性
「控股股東」	指	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核心產品」	指	就本公告而言，包括我們的MCV2及在研MCV4（即《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項下的核心產品），連同我們的Ad5-nCoV
「COVID-19」	指	由一種名為嚴重急性呼吸綜合征冠狀病毒2的新型冠狀病毒引起的疾病
「臨床試驗申請」	指	臨床試驗申請，於中國則等同研究性新疫苗申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Yu博士」	指	Xuefeng YU博士，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我們的聯合創始人及控股股東
「DTcP」	指	吸附無細胞百白破(組分)聯合疫苗，DTcP疫苗的每種百日咳抗原會進行單獨純化，其後按固定比例配製，從而確保固定且一致的成分
「DTcP加強疫苗」	指	由我們研發的疫苗，可解決基礎免疫後百日咳防護效力衰減的問題。該疫苗為兒童(4至6歲)而設
「嬰幼兒用DTcP」	指	嬰幼兒用DTcP疫苗(2歲以下)
「FHA」	指	絲狀血凝素，一種大的絲狀蛋白，作為黏附呼吸道上皮的主要附著因子
「GMP」	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不時發佈的良好生產規範、指引及規則，作為質量保證的一部份，旨在盡量減少藥品生產過程中污染、交叉污染、混淆及出錯的風險，並確保須遵從這些指引及規則的藥品一貫生產及控制，以符合適合其預定用途的質量和標準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Hib」	指	B型流感嗜血桿菌感染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免疫原性」	指	抗原等特定物質在人體及其他動物體內引起免疫應答的性能
「產業投資基金」	指	上海生物醫藥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藥康希諾的現有股東，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生物醫藥產業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	指	H股股份於2019年3月28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主板
「MCV」	指	腦膜炎球菌結合疫苗，用於預防腦膜炎球菌細菌引起的感染
「MCV2」	指	A群及C群MCV，用於預防感染腦膜炎奈瑟球菌(Lta)的疫苗，國家藥監局已於2021年6月批准了MCV2的新藥申請
「MCV4」	指	A群、C群、Y群和W135群MCV，用於預防感染腦膜炎奈瑟球菌(Lta)的疫苗
「MCV產品」	指	MCV2及MCV4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藥申請」	指	新藥申請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或(如文義所指)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PBPV」	指	一種不受血清型限制、由我們研發的全球創新肺炎球菌蛋白疫苗
「PCV13」	指	13價肺炎球菌結合疫苗，主要用於預防侵入性肺炎球菌病的13價疫苗
「PCV13i」	指	由我們研發的經改良肺炎球菌多糖結合疫苗
「百日咳」	指	通常稱為百日咳(whooping cough)，一種以陣發性咳嗽為特徵的呼吸道感染
「多糖」	指	可通過水解分解成兩個或以上單糖分子的碳水化合物

「PPV23」	指	23價肺炎球菌多糖疫苗，用於預防兩歲以上兒童和成人入侵性肺炎球菌病
「PRN」	指	百日咳桿菌黏附素，最初稱為69-kDa蛋白，是一種被輸出到外膜進行溶蛋白性裂解的表面蛋白
「PT」	指	百日咳毒素，由細菌百日咳博德物氏桿菌產生的基於蛋白質的AB5型外毒素，可引起百日咳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的六個月期間
「上海醫藥」	指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607）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607）上市
「上藥三維生物」	指	上海三維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上海醫藥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於本公告日期包括A股及H股
「《科創板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上市規則》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結核病」	指	結核病，由主要影響肺部的結核分枝桿菌引起的感染
「結核病加強疫苗」	指	一種重組人5型腺病毒結核病疫苗，適用於卡介苗初免人群的全球創新結核病加強疫苗
「青少年及成人用TdcP疫苗」	指	由我們研發可預防百日咳的青少年及成人用疫苗（10歲以上），其TT抗原含量與嬰幼兒用在研DTcP疫苗相比略有增加，但百日咳及DT抗原含量較少

「載體」 指 含有或攜帶經修飾的遺傳物質(如重組DNA)並可用於將外源基因導入生物體基因組的媒介(如質粒或病毒)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1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及Dongxu QIU博士；非執行董事許強先生、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